

证券代码：300309

证券简称：*ST 吉艾

公告编号：2022-057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获得全体董事的同意和认可。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非独立董事郭明杰先生及独立董事彭学军先生、段毓女士通过通讯表决方式与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鹏辉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公司依据 2022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